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 2021-051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将与关联方澳大利亚 Reed Industrial Minerals Pty Ltd 公司（以下简称“RIM”）、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伊科”）、浙江沙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沙星”）和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远钴业”）发生采购原材料、产品销售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04,250万元。

关联董事李良彬、王晓申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人民币）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人民币）
向关联人采购	RIM	锂辉石	市场价格	不超过45,000	28,545.27	98,548.99

原材料				万美元		
	大连伊科	电池隔膜	市场价格	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	0.59
	浙江沙星	氯化锂溶液	市场价格	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443.25	148.65
	腾远钴业	硫酸钴	市场价格	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	192.00	163.50
	小计	——	——	——	29,180.52	98,861.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浙江沙星	金属锂	市场价格	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543.68	649.2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人民币）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RIM	锂辉石	98,548.99	不超过30,000万美元	69.58%	51.34%	临 2020-039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大连伊科	电池隔膜	0.59	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0.02%	99.94%	临 2020-039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浙江沙星	氯化锂溶液	148.65	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5.29%	85.14%	临 2020-039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沙星	金属锂	649.24	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1.12%	89.18%	临 2020-039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			公司根据市场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导致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上述差异不会对公				

说明（如适用）	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根据市场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导致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RIM

1、RIM是西澳的一家多元化矿业和勘探公司，成立于2009年8月，注册地址为 Lever 1, 672 Murray Street, West Perth, West Australia。截至本公告披露日，RIM尚未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持有RIM50%的股权， PMI持有RIM 50%的股权。

2、RIM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千澳元

指 标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4,879	256,491
净资产	106,484	121,006
指 标	2018 年 7 月-2019 年 6 月（经审计）	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4,437	243,339
净利润	107,924	14,522

3、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晓申先生在RIM担任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RIM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RIM 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

需。

（二）大连伊科

1、大连伊科成立于2008年4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136692407276 ，法定代表人：于长波，注册资本：6,504.2839万元，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发、销售。

2、大连伊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 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12.94	11,648.63
净资产	11,205.21	10,671.92
指 标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66.35	798.48
净利润	-447.47	-533.28

3、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裁欧阳明女士在大连伊科担任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大连伊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大连伊科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浙江沙星

1、浙江沙星成立于1996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22552220867 ，法定代表人：王文秀，注册资本：7,577万元，经营范围：原料药（依非韦伦）、环丙胺、甲醇（副产）制造，有机

中间体制造等。

2、浙江沙星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 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801.14	54,841.65
净资产	26,900.20	29,311.79
指 标	2019 年度 （未经审计）	2020 年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851.43	27,171.15
净利润	29.09	2,411.59

3、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裁欧阳明女士在浙江沙星担任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浙江沙星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浙江沙星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四）腾远钴业

1、腾远钴业成立于2004年3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1759978573P ，法定代表人：罗洁，注册资本：9446.0614万元，经营范围：钴系列产品(硫酸钴、氯化钴、四氧化三钴)的生产、销售；镍、铜、锰、石膏、氯化铵的加工和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的咨询服务。

2、腾远钴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 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5,961.19	254,905.13
净资产	133,450.94	213,336.10
指 标	2019 年度 （经审计）	2020 年 1-9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3,929.59	130,941.92
净利润	11,014.42	41,593.19

3、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裁欧阳明女士在腾远钴业担任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腾远钴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腾远钴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RIM、大连伊科、浙江沙星及腾远钴业采购原材料，向浙江沙星销售产品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合同并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 RIM、大连伊科、浙江沙星及腾远钴业采购原材料，向浙江沙星销售产品均为公司正常的

经营业务往来，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均为独立法人，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有利于充分利用各方的产业优势，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综合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关联董事需就此议案回避表决。

2、关于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而产生，是公司开展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的，其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公正，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赣锋锂业董事会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

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